

臺北市115學年度國民中學體育績優生（體育班及重點運動項目）

甄選入學招生簡章

|      |  |   |   |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|  |    |
|------|--|---|---|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|--|----|
| 學校資料 |  | 校名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臺北市立大安國民中學  | 聯絡電話 | (02)2755-7131轉132 |      |  |    |
| 學校代碼 |  | 校址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臺北市大安區大安路2段63號  | 傳真號碼 | (02)2706-9623     |      |  |    |
| 3    | 3  | 3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5   | 0    | 2                 | 招生網頁 | https://www.tajh.tp.edu.tw/ischool/publish_page/0/ |    |
| 招生目標 |  | 提供多元化入學管道，銜接、培養運動績優學生，招收具圍棋運動專長之國小畢業學生。 |   |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|  |    |
| 甄選條件 | 一、運動成績符合「臺北市公私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運動成績優良學生升學輔導辦法」之規定。<br>二、設籍臺北市者。<br>三、報名圍棋班男生棋力需達中華民國圍棋協會 <b>5段</b> 以上，女生棋力須達 <b>3段</b> 以上；報名重點運動項目男女生棋力須達 <b>3段</b> 以上。                      | 招生種類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招生名額  |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|  |    |
|      |  |   | 體育班   |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| 重點運動 |  |    |
|      |  | 圍棋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男生  | 女生   | 不拘                | 男生   | 女生   | 不拘 |
|      |  | 合計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30  |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| 12   |  |    |
| 甄選方式 | 術科測驗   | 測驗種類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圍棋  |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|  |    |
|      |  | 測驗時間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115年5月21日(星期四)上午9時  |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|  |    |
|      |  | 測驗地點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本校會議室   |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|  |    |
|      |  | 測驗項目及計分方式(含各項目及其配分)                     | 1. 圍棋詰棋與棋譜紀錄測驗評分(10分)。<br>2. 資績評分(30分)：依術科測驗當日之棋力高低計算資績分數，計算方式為：職業棋士及6, 7段：30分、5段：25分、4段：20分、3段：15分。<br>3. 比賽評分(60分)：由本校辦理比賽，採用瑞士制，其成績計算方式為：全勝者：60分、一敗者：55分、二敗者：50分、三敗者：45分、四敗者：40分、五敗者：35分、六敗者：30分。各組實際到考人數48人(含)以下，對奕5局，48人以上對奕6局。<br>4. 比賽評分名次：若上述評比後成績相同，則列入「比賽評分」名次進行評比，分數相同比賽評分名次在前者優先錄取。 |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|  |    |
| 錄取方式 | 一、各測驗種類依總成績高低依序錄取並辦理報到至額滿為止，未達最低錄取標準圍棋班男生50(含)分、女生50(含)分，重點運動項目50(含)分者，不予錄取。<br>二、單一性別名額不足額錄取時，由另一性別學生依成績排名遞補。<br>三、成績比序：如總成績相同時，參酌術科測驗項目比序高低順序錄取，不列備取。              |   |   |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|  |    |
|      | 成績比序   |   | 圍棋<br>3. 2. 1   |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|  |    |
| 報名手續 | 一、報名人員請上網填寫報名資料，並於報名期間攜帶報名表件及以下資料，至本校圍棋教室1辦理報名手續。<br>1. 學歷證件：在學證明或學生證正反面。<br>2. 戶籍謄本(三個月內有效戶籍謄本)。<br>3. 中華民國圍棋協會段位證書影本，正本驗畢發還。<br>4. 家長同意書(附件一)。<br>5. 健康聲明切結書(附件二)。 |   |   |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|  |    |

一、入學年級：國中七年級。

二、招生時程

(一) 報名時間：115年5月6日(星期三)至5月8日(星期五)每日上午9時至12時及下午1時至4時、。

(二) 報名方式：本案採網路及實體報名，報名人員請先上網填寫報名資料，再至本校圍棋教室1辦理報名手續。

(三) 報名網址：

<https://tpego.hyplaygo.com/TPEGo/Active/ResultDetail?pmACMID=92f1a1f9-8dec-4f38-bb52-39fc510c5ccf>

(四) 測驗時間：115年5月21日(星期四)上午9時至下午4時。

(五) 放榜時間：115年5月22日(星期五)下午5時前公告於本校網站。

(六) 成績複查：115年5月25日(星期一)上午9時至下午4時。

(七) 報到時間：115年5月27日(星期三)下午1時30分，請於報到時繳交報到同意書(附件三)。

三、患有氣喘、心臟血管疾病、癲癇症或重大疾病等不適運動訓練者，不宜參加本校體育績優學生甄選。

四、甄選錄取之學生必須加入專長種類之校隊接受訓練，如不願接受訓練及參加比賽者，應由學校依規定輔導轉回原學區學校或額滿改分發學校(均依局頒常態編班相關規定辦理)，不得異議。

五、凡經甄選錄取並完成報到手續之學生，不得參加本市其他學校所辦之體育績優學生甄選，如經查屬實，將取消後項考試之錄取資格。

六、測驗當天，如遇天候或不可抗力因素，招生學校得以變更測驗場地及測驗項目。

備  
註

聯絡電話：(02)27557131\*148

電子信箱：[daan304@ta.jh.tp.edu.tw](mailto:daan304@ta.jh.tp.edu.tw)